

内蒙古中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征集评标评审专家的公告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内蒙古中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征集评标评审专家的公告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招标人为内蒙古中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于公开征集评标评审专家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于公开征集评标评审专家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附件；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4-10 09:30:00到2026-12-31 23:59:59。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12-31 23:59:59。

递交方式：其他方式，详见附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12-31 23:59:59。

开标地点：详见附件。

七、其他

关于公开征集评标评审专家的公告

(一)征集范围面向社会公开征集招投标领域的评标评审专家。

(二)征集时间专家征集工作实行常态化线上办理，自2026年4月10日起开始申报。

(三)专业分类工程类、货物类、服务类。

(四)资格条件

- 1.从事相关专业领域工作满八年并具有高级职称或同等专业水平(同等专业水平是指取得国家相关不分级别或一级职业资格的专业人员);
- 2.熟悉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等有关法律法规;
- 3.能够认真、公正、诚实、廉洁地履行职责;
- 4.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中国公民,身体健康,能够承担评标评审工作,年龄不超过70周岁;
- 5.能熟练使用计算机完成电子评标评审工作;
- 6.未受过刑事处罚、未曾被开除公职或未被取消评标评审专家资格;
- 7.国家和自治区行业主管部门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五)入库流程

- 1.材料准备申请材料包含:身份证、学历证书、职称证书、评审专家申请表、申请入库专家承诺函等电子版材料;
- 2.网上申报申报人将申请材料发送邮件至xiangmuguanli2001@163.com;
- 3.资格审核由我司相关人员对申请材料进行集中审核,并动态更新评标专家信息。

(六)联系方式联系人:闫经理13245110011;

联系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哲里木路东方文苑A座2001室。;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中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 **内蒙古中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哲里木路东方文苑A座2001室**

联系人: **闫经理**

电话: **13245110011**

邮件: xiangmuguanli2001@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中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哲里木路东方文苑A座2001室**

联系人: **闫永欣**

电话: **13245110011**

邮件: xiangmuguanli2001@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闫永欣**（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内蒙古中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评审专家申请表

姓名		性别		(照片)
身份证号		常住地		
工作单位		职务		
毕业院校		专业		
专业技术职称	(可填多项)		评定时间	
注册执业资格	(可填多项)		取得时间	
联系电话	手机：		办公：	
联系地址				
E-mail		邮编		
工作简历：				

专业特长领域：

近三年内参与的评审项目：

是否受过刑事处罚和行政处分：

本人承诺上述所填列的内容客观、真实。

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申请入库专家承诺函

内蒙古中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若入选内蒙古中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评审专家库，将认真履行职责，完成内蒙古中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委托的各项评审任务。为此，特作如下承诺：

(一)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恪守职业道德，诚实、廉洁地履行专家职责；

(二) 客观、公正、独立地进行评审，不受任何单位或者个人的干预，并对本人提出的评审意见负责；

(三) 严格遵守保密规定，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接受评审费以外的其它费用；

(四) 遵守专家评审回避制度。有下列情形之一，主动申请回避：

1. 作为项目负责人或项目成员参加被评审项目；
2. 与被评审项目有利害关系；
3. 与被评审项目的承担单位发生法律纠纷；
4. 其他有可能妨碍评审公正性的情形。

(五) 在履职中，凡是具有下列行为，愿意退出专家库：

1. 提供的年龄、专业、学历、职称、工作经历、学术专业成就等证明材料为虚假材料；

2. 接受邀请但无正当理由没有参加评审工作中途退出评审工作的；



3. 不能客观公正履行职责，造成严重后果的；
4. 有应当回避的情形而不主动申请回避的；
5. 利用专家身份和影响力，为有利益关系者通过评审提供便利的；
6. 为个人私利和不正当目的，提出与事实不符、违反科学的结论、意见的；
7. 索取或者接受被评审项目单位或项目文本编制单位以及其他相关人员的礼金或其他好处的；
8. 泄露在评审过程中知悉的秘密以及不宜公开的情况的。

特此承诺！

承诺人：

日期：